附件2

福建省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汇总表

|  |
| --- |
| 填报学院（盖章）： 　 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生源地 | 学历 | 身份证号 | 移动电话 | 申请类别 | 证照号 | 审核依据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 填报人： 联系方式： 审核人：

注： 1.本表由各学院负责填写，需同时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。

 2.“学历”栏填写研究生、本科、专科、其他（技工院校高级工班、预备技师班毕业生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归入其他）；“证照号”栏请填写低保（残疾）证号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号、国家助学贷款合同号；如低保（残疾）证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无证号编码，请填“无证号”；如是相关证明等佐证材料，请相应填写“低保证明”、“残疾证明”、“国家助学贷款证明”、“扶贫手册”、“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证明”、“特困人员证明”。“申请类别”栏，请分别规范填写低保、残疾、国助、贫困残疾人家庭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和特困人员。

 3.“审核依据”栏请依据毕业生提交的材料，规范填写为“低保证”、“低保证明”、“残疾人证”、“残疾证明”、“国家助学贷款合同”、“国家助学贷款证明”、“扶贫手册”、“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证明”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”、“特困人员证明”。

附件3

福建省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统计表

填报学院（盖章）： 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本届毕业生总数 | 申请人数 | 性别 | 学历 | 类别 |
| 男 | 女 | 研究生 | 本科 | 专科 | 其他 | 低保 | 残疾 | 国助 | 贫困残疾人家庭 |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 | 特困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人： 联系电话： 审核人：